# 民营经济如何应对 WTO 带来的挑战

## 黄文其

(中共玉溪地委党校)

中国加入 WTO,使中国民营企业直接面对严峻的挑战,这种挑战首先来自实力强劲的跨国公司和其他国外竞争对手,同时也来自我们自身,我国民营企业大都处在草创阶段,具有先天不足;经营理念和管理方式不适应新经济和高新技术迅速发展的现实,多为急功近利的短期行为;很多企业按国际惯例经营的能力较差,无法充分利用国内外资金、技术和市场,更不能占据国际竞争的前沿位置;企业相对弱小,实力不足,装备,技术、管理等科学化组织程度不高,部分企业生产效率低下,竞争力明显低于国外同行;资金、人才紧缺,引进、吸收、消化、创新能力还不强。面对这些现实问题,如何应对 WTO 带来的挑战?

### 一、培育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企业竞争力中那些最基本的,能使整个企业保持长期稳定的竞争优势、获得稳定超额利润的竞争力,就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核心竞争力,是企业获得长期稳定的竞争优势的基础,民营企业要走向国际市场,至关重要的问题在于企业是否形成并保持自己的核心竞争力。

一项竞争力要成为核心竞争力,首先需要具备充分的用户价值,即能够为用户提供根本性的好处或效用。其次,应该具备独特性,不容易被竞争对手所模仿。最后,应该具备一定的延展性,对企业一系列产品或服务的竞争力都有促进作用。湖南的"远大中央空调"、"三一重工"等民营企业,由于始终着眼于打造核心竞争力,大力开发核心产品和核心技术,从小到大,不断成长,已经在本行业形成了优势竞争力,成为民营企业参与国际竞争的佼佼者。

## 二、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实现发展空间由内向外推进

加入 WTO, 贸易壁垒逐步降低, 即降低了外国企业进入中国市场的门槛, 也降低了中国企业进入国际市场的门槛, 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将进一步融合贯通。中国企业既要在国内市场迎接竞争者的挑战, 也要利用国际市场对我开放的机会, 走出国门寻找新的发展空间。国外市场的需求、法制环境、贸易制度以及风俗习惯方面等都与国内市场有很大差异, 二者经营环境也会有很大的不同, 企业应该根据自身情况进行合理的市场定位。

在推进国际市场开发,实现跨国经营方面,很多民营企业进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微波炉市场的龙头老大格兰仕正在通过 OEM 方式扩 展国际市场;看来,海外市场将成为很多民营企业未来角逐的主战场。

## 三、看准优势,扩充自己

中国民营企业开展国际经营、积极参与全球竞争,已成为责无旁贷、无可回避的必然选择。 中国面对加入 WTO,机遇与挑战并存,只有面对挑战,才有机遇。

外国公司在技术、资金、人才等诸多方面确实具有很多明显的优势,但是在绝大多数情况下,这种优势并不是全方位的,而是优势中包含有劣势,在我们总体处于劣势的情况下,也存在

着相对优势的领域,例如一般说来,技术密集型产品并不是我们对于发达国家的优势,但是有的民营企业大规模生产,既是劳动密集型又是技术密集型的"复合产品"——这些产品发达国家不愿做,而许多发展中国家技术水平低做不了,取得了很好的效果。中国民营企业不仅不能因外国公司的优势而"气短",即使在对手总体占优的情况下,只要我们努力发现对手的不足,在正视自身差距与不足的同时也应看到自身具有比较优势,并能够利用,以此扩充自己。把这种比较优势转化为胜势。

#### 四、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改革开放 20 多年来,中国民营经济从无到有、从小到大蓬勃发展。在经济规模扩大的同时,现代企业制度建设也在推进,企业规范化程度也在不断提高,一批优秀的民营企业已经实行了股份有限公司制度,其中有些已经成为上市公司。然而从企业改革的全局来看,从应对加入WTO 对民营经济的挑战来看,民营企业,特别是那些形成一定规模的企业,建设现代企业制度的必要性日渐突出。在民营经济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的一个值得关注的问题是,如何看待和把握家族式企业。中国的民营经济在其发展的初级阶段,表现出家族控制的特色,"董事长兼总经理"是最普遍的老板身份,大部分企业是投资者与经营者一体化,这种格局的出现并非偶然。一是中国民营经济起步较晚,个人和企业的商业信用不足,融资关系的建立往往需要靠家庭、血缘关系的支持,融资对象主要在家庭和亲朋的范围,出资人大都来自家族内部,这就为家族控制提供了产权基础;二是民营经济在草创阶段,经营上往往不规范,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也不健全,家庭这个利益共同体比较容易支撑小企业度过起步阶段的难关;三是民营企业的所有者面对"经营者持大股","资本创造利息,企业家(经营者)创造利润"的社会舆论,请人打理企业不能不多一分疑虑、多一份谨慎。在这种舆论下,职业经理人也难以形成健康的职业道德规范。

从外部来看,对家族式企业的看法持肯定态度的有之,持批评否定态度的有之。总的来看,这些家族式企业利弊兼有,其有利的一面是有利于动员和利用既有的人力资源,降低机会成本,便于理顺利益关系,降低内部沟通成本,降低监督及代理费用,有利于有效地完成原始积累的过程;其不利的一面是在人才资源利用方面具有局限性,压抑了家庭外员工的创新意识和工作积极性,不利于高科技人才的引进,不利于决策信息的正常传递,不利于先进管理模式的引进,难于适应知识经济时代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的需要。因此民营企业发展到一定规模后,如何突破人才资源和知识结构方面的家庭局限,自觉地引进人才,吸纳和利用社会管理资源,就成为一个值得关注的重要问题。其实这个问题就是民营企业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关系问题。处理这一问题应当遵循所有者决策原则,应当尊重所有者选择企业体制的权利,应当相信所有者具有优化制度的动力,避免拔苗助长的现象。同时,民营企业有必要把人力资源开发放到突出位置,强化内部管理,理顺用人机制,加快改革分配制度,研究适应市场经济规律要求的用人之道,构筑具有吸引力和凝聚力的企业制度。

## 五、实行国民待遇,形成平等竞争环境

加入世界贸易组织以后,随着中国境内市场转化为国际市场,实行国民待遇将成为维护公平竞争格局的最基本制度机制,根据"加入 WTO"的承诺,有关政府部门出台了一系列准许外资机构进入中国市场法律法规文件,标志着中国的经济政策已开始向实行国民待遇方向展开。按照公平竞争的原则,凡是准许外资进入的市场均应准许民营经济及其他非国有经济进入,但是,从具体的实践来看,受传统观念和政策歧视的长期影响,民营经济发展可能面临更加严峻的市场竞争态势。一方面,原先国有垄断和政策向国有经济倾斜的情形继续存在;另一方面,对外开放的市场,外资捷足先登,而民营经济的进入仍然阻力重重。要防止这种局面的形成,在当今条件下,一个极为重要的政策举措就是,尽快对民营经济和其他非国有经济实行国民待遇。为此,着力解决好以下几个问题是十分重要的。

第一,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调整制度和政策的取向。例如,在确定公用品产

业和需由政府垄断的产业部门的基础上,将所有竞争性产业及对应的经济资源、经济行为、经济信息等向所有的经济成分开放,彻底消除所有制歧视;在加强监管的基础上,废除名目繁多的审批制,实行报备制或登记注册制;在完善政策实施机制的基础上,消除运用"红头文件"来确定政策内控尺度的行为,实行政策信息公开透明的制度。

第二,实行公平税赋制度和公平财会制度。例如,取消在同一产业部门内,中资企业与外资企业的不平等税收制度,或民营企业(和其他非国有企业)与国有企业之间的不平等税收制度,实行同一产业部门内各类企业税赋平等的制度;改变税外乱收费的状况,通过制度机制规范政府部门的收费行为,避免因政府部门收费造成的各种经济成分(包括外资经济)之间公共负担不公平的现象继续发生;同一产业部门内的各类企业应实行统一的财务制度和会计标准,改变国有企业实行国有经济的财会制度、外资企业实行外资经济的财会制度、民营企业又实行另一套标准的格局,避免因财会标准不同给各类企业经营运作和市场竞争带来的种种差异;实行对各类企业公平的社会审计制度,改变简单运用财政审计机制来审计企业财会活动的状况,避免因审计机理和机制的差异给不同企业的财会行为、经营活动和市场选择造成差别。

第三,实行公平的金融市场准入制度,推进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一是放松民营资金投资于金融机构的政策限制。近几个月来,根据"加入 WTO"承诺,金融主管部门出台了有关外资入股金融机构的一系列法规,或准许外资在 3 年内有 30%股权,或准许外资在 5 年后持有 49%、50%的股权。根据国民待遇原则,凡是准许外资机构做的事应同样准许中资机构做,因此,应当将对外资入股于中资金融机构的政策适用范围扩展到中资民营经济及其他非国有经济,并根据这一原则,放松对民营资金投资于金融机构的种种限制;二是实行公平信贷政策。一方面,根据资金本性和企业的守信状况,由商业银行自主地发放信贷资金;另一方面,统一各类企业申请信贷资金的资质评估和申请条件,不应对民营企业及其他非国有企业附加任何其他要求,同时,赋予信贷资金申请人(包括民营企业)对发放信贷资金中的歧视性政策或其他非正当竞争行为进行投诉的权力。三实行公平证券发行和上市政策。实行各类企业统一的制度标准,使民营企业在公平竞争中获得发行证券的资格,以利于筹集社会资金,加快发展。

## 六、深入研究 WTO 规则,用好用足 WTO 规则参与竞争

应对 WTO 挑战的另一个需要重视的问题是,如何努力运用 WTO 规则规范保护自己合法权益。一些企业有这种误解,认为加入 WTO 等同国际贸易的完全自由化,等同于完全放弃对国内产业的保护,因此,不懂得如何利用 WTO 的有关规则发展自己,规避风险。

WTO 并不要求其成员国完全实行自由贸易,取消任何形式的保护,而是根据国内工业的竞争力和发展,主张使用合理的关税保护工业。在加入 WTO 后逐步开放国内货物市场时,仍可实行合理保护。

WTO 的本质是通过一组规则来调整国际经济贸易关系,维护国际经济贸易秩序。WTO 的规则有一定的灵活性,它是由一系列的"规定"和"但是"组成的,既有原则,又有例外。例如在发生国际收支困难,遇到不公平贸易等情况,使得国内企业受到实质性的损害和威胁时,我们可以按照 WTO 的规定和有关保障措施,向 WTO 货物贸易理事会申请实施"某些产品进口的紧急保障措施",采取终止关税减让义务、修改关税水平或实行暂时的进口数量限制,以减轻事先没有预料到的情况出现、降低对国内产业的冲击。

WTO 给出了一套国家之间的竞争博弈规则,我们即将按照这套规则参与国际竞争,在这种情况下可以说,加入 WTO 的机遇与我们对 WTO 体制规则规范了解和研究程度是成正比的;加入 WTO 的困难和挑战与我们对 WTO 体制规则规范的了解和研究程度成反比;加强对 WTO 规则规范的研究、尽快掌握 WTO 规则,学会利用这些规则规避风险,发展壮大自己,这是我们最根本的着眼点。

(编辑校对:余朝锡 史爱平)